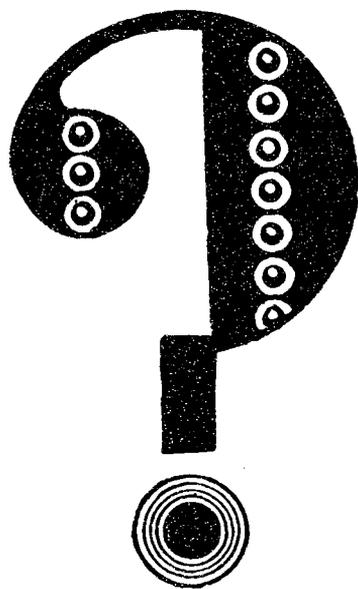


麼 什 是 我



版 出 會 學 理 真 教 公 港 香

R. P. Adrian 著
馮 瓚 璋 譯

我 是 什 麼 ？

香港公教真理學會出版

我 是 什 麼 ？

著 者 R. P. ADRIAN

譯 者 馮 瓚 璋

出版兼
發行者 香 港 公 教 真 理 學 會

承印者 南 京 聖 保 祿 會

Cum approbatione ecclesiastica

我 是 什 麼 ？

在我們人類的腦海裏，常迴旋着一個比較任何問題都要重大的問題，這個問題是什麼呢？就是：『我是什麼？』

的確，我們在生活中時常遇到一些疑難的問題，譬如：『我是誰？』『我從那裏來？』『我要往那裏去？』『到底有沒有有一個神？』『我同神有什麼關係？同人有什麼關係？同世界有什麼關係？』『人生有沒有目的？有沒有使命？什麼是人生的目的與使命？』『我為什麼生在世上？』『人生歲月有多少？』『我該怎樣努力以謀幸福？』這些，因為是關涉我們本身的問題，所以與其他問題不同，且較其他問題更為重要。可是，這些問題，都可用這個重要問題概括起來：『我是什麼？』

因為人類發生了這麼許多問題，所以連帶着還要產生以下的若干問題，就是：『我們怎樣去得到這些問題的正確答案呢？』『對於那些答案，我們根據什麼憑證來確定它的真實性而接受它呢？』甚或『究竟有沒有這樣的憑證呢？』『假如有的話，它是怎樣的一個憑證，也能有方法去辨認它麼？』



諸如此類的問題，你可以推論到很多很多，然而我却對你說：這一切，歸納起來，終不外乎那首要的問題：『我是什麼？』

這問題重
要不重要

現在，在進行探討這些問題之先，我們先要審察一下，我們有沒有認真瞭解這些事情的必要？假如沒有這種必要，我們又何必空費時間去討論那些問題呢？就譬如說：我們都知道人的肉體會死，那麼這肉體的死是不是人生的終局呢？諸如此類的問題，我們究竟有沒有充分瞭解它的必要呢？

我們要把這些問題完全解答出來，這是不是很重要的事呢？一切的人類都認為這是很重要的。你要知道，人世間最深刻的思考莫如關於宗教問題。各國最偉大的聖哲，對此問題會致其最大的努力。宗教題材在世界文學中佔着首要的地位。那麼，既然整個的人類都把這不能直接察覺的隱秘事情看作無上重要，這種事實正是一個強有力的證據，足以證實這種智識的必要。然而這還不是一個最後的解答。

『幸福纔是人生的目標』，這是不容否認的真理。除此之外，誰也不能替人生找出另一目標來。事實上，藉某種特殊活動以趨福避禍的觀念，常是並且也該當是與人類的行動相連的。好，既然人和他的一切行為的目標完全是爲了求得幸福，那麼，『我是什麼』這個重大問題的解決實有最大必要。今試用兩個理由來說明：

第一，我們如果不能認識我們的本性和目的，我們就不能斷定何謂真正的幸福。我

們也許對於某一件事情覺得是有趣味的，却不知道其結果反而是很不快樂，致使未來的痛苦超過了現在的享樂。或者爲了我們智識的不足，只顧貪求眼前微小的幸福，反失掉了將來極大的幸福。所以爲了這個緣故，我們必須先把『我是什麼』的問題解決。

第二，假如我們不把這個主要問題解決，我們可能得到現世的快樂（例如用不公道的手段獲得一筆大進益），而有喪失來生永遠幸福的危險。

關於解決這個人生重大問題之重要性，我認爲很不必多加引證，因爲既然如前面所說過，整個人類都已承認了它的關係重大，誰還能加以否認呢？

答
索
在
那
裏

但是這問題到底能不能有答案呢？我們可以鄭重地回答說：有的！我們只須翻開人類的歷史，立卽可以找到有多少人類的集團，多少社團及文化團體，若干世紀以來已經明白表示他們至少得到了這『人是什麼』和『人的性體與終向是什麼』等重要問題的一部份答案了。提出答案的這些團體即普通所謂宗教，因爲宗教教導我們一切關於天主和人類死後的遭遇問題。但是，當我們探討宗教真理的時候，發現世界人類的宗教信仰有巨大的差異。有的人說這個宗教是真的，有的又承認另一個宗教是真的，更有的人根本什麼也不信，在這種情形之下，我們應當如何去從呢？

關於這個，也自有解決的辦法：當哥倫布倡地圓之說的時候，有的人相信了，有的。

人疑信參半，還有的人却認為是不可能的；然而地球的圓却是一種事實，與人的信與不信無關。那麼宗教是不是一種事實呢？當然是的，因之我們也不必因人類對她的見解不同而驚異。在過去的二千年中間，歷史上沒有一件事實不受到許多批評或反對的，然而宗教却正因其信仰者意見的歧異而證實了她的真實性。人對於虛無的事是不會起爭論的。那麼這個宗教，是不是一種能夠讓我們把握得住的事物？換句話說：我們會瞭解她的真理呢，還是永遠在暗中摸索？

我們的理智告訴我們，是決不會這樣的。宗教是一種事實，我們應該探求她的究竟。現在我們就開始來審查，如在許多的宗教信仰中，我們該向那裏去探討真理。這無論你是一個多麼忙的人，或無論你是一個多麼偉大與多麼渺小的人，你終須對於宗教作一番精密的考查。這並非是落伍，縱使現代大多數的人對於宗教漠不關心，你可不必理會；所當注意的是：宗教指導人些什麼？幾千百萬善男信女為何而死？更有幾千百萬人依賴了什麼而生活？什麼東西能把凡人提升到不死不滅的地步？有什麼東西能供給人類超性的思想而引人永遠生活於天堂中？關於這些利益，我希望你不要漠然置之。

的確，人們對於未來幸福的期望，和對於未來不幸的避免都不肯漠然置之。宗教給信仰她的人預許永遠的幸福，給不信仰她的人警告永遠的災禍。對於這樣大的利害關係，你難道還要糝糝糊糊嗎？

記得一位學者說過：『宗教教人上愛天主下愛衆人，使人生有意義！』這樣的宗教，我要在下面幾頁中講給你聽。我敢斷定假如你能夠仔細地讀了這一本書，你對那個重大問題不僅是得到一個答案而已，而且還得到正確的答案。祇是爲進行這樣的研究却需要一個曠達清明的胸懷，這是我向你所要求的。真理毫無所求於人，它所要的祇是公正，所以我希望你是公正的，我相信這不會是過分的要求。

有 沒 有 天 主

人類的理智只有一個探索的步驟，就是要由已知達到未知。爲此我們也要由已經確知的事物起首，把它來與其他事物相比較；因着這種比較我們才可以進一步探知一些未知的事物。舉個例來說：譬如我們要觀察地球，也是由已知道了的事物起首。例如：各處地平線的一致傾斜，遠方的東西看去似乎在地平線以下，月蝕時候所見的地球影子，環球航行的路線等。這些本來都是各不相干的事情，但若把這些不相干的事情聯繫起來研究，我們會從這裏證實地球是圓的：這個事實是我們以前所不知道的。

從 本 身 發 出

如今我們爲探討天主的有無，要從什麼已知的事物開始研究呢？那就是我們的官能和心靈所能直接體會的事物。我們知道自己存在着；知道覆載我們的宇宙存在着；我們知道人有明悟，智慧，意志，和善惡的鑒別力（道德的感覺）。我們知道人會生長，衰老和死亡。這一切都是可以由人類本身的官能直接體會的，不過在這些體會中，人類的本能却發生一個探其底蘊的慾望，在探其底蘊的工作中，往往得到不同的結論；那麼就該把它那不同之點來比較一下，以便獲得其他的真理。

舉个例看：當我們想到這個世界的存在時，第一個自然要發生的問題就是：這個世界怎麼樣纔會存在的呢？對於這個問題，我們心中只會產生兩種答案，即：（一）或者這世界是無始無終的，（二）否則，它便是被別的一位自能存在的永生者所創造的。此外不能再有別的假設。而且這兩種見解，決不會都是對的，那麼究竟那一個是對的呢？現在我們先考察第一種見解：這有形的，看得見的，時常變化的物質世界，是不是無始無終的呢？

（一）凡是無始無終的該是無限的，因爲既是無始無終的，就沒有任何事物能限制它。還有，所謂無限，該是完全的無限；假如它還有任何一方面被限制着，它仍不能稱

爲無限。

物質是被限制的，因它是由各部份所組成，凡由各部份組合而成的便是被限制的。它該當有變化，而所謂變化就是包含着界限的，因爲它必然有始終，而始終豈不即是一個限制，這些都是我們可以從理智，經驗和常識中去了解的，因此凡是有限制的便不能是永生的。

那麼：既然物質是被限制的，因此不能是無始無終的，然則這個世界同樣是被限制的，是有限的，因此世界也不能是無始無終的，那末它應該有一個開始的時候。

(二) 科學告訴我們，這個世界並非始終依照現在的狀態存在的；反之，我們可以確定在一個相當時期中，我們這個地球不過是一個燃燒體的紅火球在旋轉着，直到若干世紀之後，這大塊的燃燒體纔冷卻下來，形成了現在的地殼，而開始在上面生長草木和禽獸，最後纔有人類。這些是地質學早已告訴了我們的。現在我們要問：那紅火球是不是無始無終的呢？絕對不是，因爲它的原本狀態早已結束了，凡是可以結束的事物便不是無始無終的。既然證實了它不是無始無終的，那末它必該是被另外一位無始無終者所創造的了。此外，我們知道生物絕不能來自無生物，那麼這有生命的知覺，有思想的存者在者怎麼會出現在地球上呢？他們是這一團火球所產生出來的麼？沒有人會這樣想，因此這世界也不能說是無始無終的。

(三) 物理學上講：宇宙之中可用以工作的動力是有限量的，這原動力逐漸的被消耗着，早晚會全部用完的。根據這種理由，可知這個世界已經在向着息止的狀態邁進着了。到那時候，一切工作與生命自然也不可能再存在了。

既然這個在逐漸消失中的宇宙原動力顯然永遠是有限的，那麼，必將在一個有限的時期內消失淨盡。既然它有終止的時期，那麼它自然也有一個開始的時期。

曾記得有一位偉大而著名的科學家，把這個世界比作燃燒着的蠟燭，他說：『我們試把這宇宙看作一枝燃着的蠟燭，我們確切地知道它絕不是由無始的遠古就在燃燒着的，因之終必須有熄滅的時期。』

根據上面的理由我們可以下一斷語，就是：

科學與哲學
的一致解釋

終或由自己創造的。但是，一切非無始無終的和非自己創造的事物，都應該是別的東西所創造的。因此這個世界是被另一位自己存在的無始無終者所創造的。

這位自己存在的無始無終者，就是我們所稱的天主！

II

既然證明了第一個見解是錯誤的，那麼，第二個見解必然是對的了。不過現在我們還要用幾個論據來證實它。

(一) 虛無就是沒有。它不但無所動作，並且根本不能存在，因為它本身就是虛無，無中不能生有。再者，少數不能包含多數：你不能由裝滿四兩油的瓶中倒出二斤油來。

根據這個理由，我們可以知道這世界的存在，絕不是由虛無而產生的，因之必須有一位比世界更其偉大的纔能造成它。

世界上有人類，人類是有思想有知覺的生物，那麼根據同樣的理由，人類也必須是被一位具有無限思想無限知覺者所造成的。思想與知覺是屬於一個有「人格」者；所以宇宙中理當有一位有「人格」，有思想，有知覺，並且絕對無限的存在者，由他造成了世界萬物。

這位有「人格」，有智慧的無限存在者，我們稱他為天主。

(二) 由自然律得來的證據。

宇宙間一切都有其定律。我們讀天文，讀物理，讀化學，可以知道連那些無靈的東西，大而至於天上的星辰，小而至於地上的一粒沙塵，都在本其固定的定律活動着，變化着。推而至於有生物如草木，禽獸和人，也同樣地生長着，進化着，動作着，各自守着一定的定律。整個的宇宙聯合起來，造成一個極其廣泛而複雜的組織，正如一架複雜的機器，每一部分與另一部分都有一個奇妙的配置。

現在我們就來觀察一下這個世界：地球在每二十四小時內自轉一次，但它却還要很

規矩地走上它的軌道，與別的星辰一同轉動着。在一個佈滿星辰的夜間，我們試把眼光放遠去觀察天上的星象，我們可以看到那些行星或整個的太陽系都在繞日運轉着；至於說其他的無限神祕那是更不用提了。這奇妙的大機器，很準確地在轉動着，一分一秒也不差，人類所造最精細的錶，不過是這世界大鐘的極粗陋的仿製品罷了。我們最準確的時刻是得自天文台，但是台上的天文學家却要每天把他們的時計與天上的時刻相對照，這樣我們實在等於向這世界大鐘對準我們的時刻。如此，吾人所用的最完善的時計，和那經過若干世紀而始終準確無誤的奇異機構——宇宙，比起來，還有什麼稀奇呢？

在宇宙中的這種定律，在地球上也會有麼？這個答案也很明顯：舉凡聲、光、電，的效能，都能用數學的程式預先推算出來。一切有生物都得依照着營養與蕃殖的定律而生活着。

因此我們可以確定，在礦物，植物和生物的世界中的一切東西，無論它是有生物或無生物，都必須謹守其固定的和始終如一的自然律。

自然律的效能這樣廣泛，這樣井然有序，雖在極細小的部分中，也絕不會發生偶然的變化，這種現象實是一種不可思議的妙用，使人不能不承認有一位明智的立法者這樣的計劃了，佈置了，然後造成了它們，並且這樣指導着它們的活動，以便達到他所期望的目的。這位立法者無疑地該是極其明智的。他該是有自由意志的，因為他能把這種能力賞

給自身以外的東西。他該有超乎我們理想範圍之外的無限權力，我們的明悟絕不會想像其邊際的一種權力。

發明天體運轉律的牛頓曾這樣寫過：「這最美麗的太陽系，行星，彗星等，假如沒有一位絕對明智和全能的存在者來創造，來掌管，它們絕對不能存在的。這位存在者掌管萬物，做了萬物的主宰。我們該欽崇佩服他的完美，並且朝拜他的權威！」

二）必須有一位造物主。

其原因就不能有效果。一座富麗堂皇的府邸，必須先有其建築師；一幅名畫必須先有一位藝術家；一尊造像也必須先有雕刻家。因之這山高水長，良田萬頃的地面；波濤澎湃，廣漫無垠的海水，和那依時起落的潮汐，奇形怪狀的猛獸；以及那個懸着光輝燦爛的無數巨星的天空，都必須有一個全能的原因，作這一切美妙事物的來源。

這全能的原因是什麼呢？「偶然」麼？但是這「偶然」二字等於「虛無」，根本毫無意義，不過是用來掩飾人類的無知罷了。我們說一件事是偶然發生的，那就是說我們不認識那事情的原因，然而每一事情必須有一個原因。那麼，既然偶然是等於虛無，所以它不能在世界上，造成任何事物。

必然
與然
偶

然則世界是自己創造的麼？這也絕不可能，因為一件事物在未動作之前，必須先存在，所以任何事物都不能創造自己。

那個究竟是誰創造了這世界呢？爲得到一個完全正確的答案，我們必須先找到一個不是效果的原因，換句話說：這原因的本身不該當是由別的事物產生出來的一種效果，這樣的原因我們稱它爲「始因」。它既是一切事物的始因，它的本性必須是無原因的，否則便不能成爲始因；它不能是被創造而存在的，但該是自身存在的，是自有的。

這個始因，萬物的自然原始，我們稱他爲天主！

(四) 人類的證據。

一切的人類，都相信有一位天主，因爲他們都相信有一位至高無上的存在者，作爲萬物的原始。我們試從人類的原始，直到目下散居各地的民族，無論他是什麼種族，什麼國家，什麼階級，都給他一個澈底的觀察。由最野蠻的民族，觀察到最開化的民族；由那在非洲沙漠中張搭帳篷的未開化部落，觀察到具有四千年文明歷史的中國；結果無論在那裏你都可以聽到天主的名字；無論在那裏你都可以發現祭壇的遺跡，那就是他們爲了崇拜那至高無上的存在者，爲了祭祀他而建立的。若使你走遍了全世界，要找一座空中樓閣也許還比找一個不信天主的民族容易些。

此種事實我們怎樣來解釋它呢？要解釋它必須找出一個充足的原因，然而這充足的原因不是別的，只是因為那人性的創造者把「有神」的觀念銘刻在人類的中心，使他本能地知道有一位至尊無匹的真神，作為萬有的原始，並掌管着人類生前死後的禍福之權。這位至尊無匹的真神，我們稱他為天主！

世界上歷代最偉大的天才都是相信天主的，這是一種很明顯的事實。這裏，我只把天下最偉大的英雄之一，拿破倫對於天主的觀念介紹給讀者。當他被放逐在聖海倫娜島上的時候，有一次同一個軍官討論天主的存在，他曾這樣表示了他的信仰：

以 天 才
做 比 方

「你問我「什麼是天主？」好，我可以給你解釋。但是我先要問你：你怎樣知道一個人有天才呢？你會見過天才是什麼東西麼？所謂天才真的看得見麼？對了！我們由效果可以看出來，由效果探索到原因。所以我們先要探索，然後可以找着，找着了然後承認，承認了然後才相信，不是這樣做麼？是的，在戰場開仗以後，假如有人忽然發現了一個優勝的進攻戰略，既迅速，又敏捷，我們必要驚喜的吶喊着：「一個天才！」我的屢次戰勝使你相信我；可是宇宙却使我信天主！我信他，是根據於我在四週所看見的，同時也根據於我內心所感覺的。這些天主全能的美妙成績，不是比我的任何一次勝仗還更確鑿有據嗎？戰場上最輝煌的戰事又那裏比得上天體的偉大運動呢？既然你相信人有天才，那末就請你告訴我：那有

天才的人由那裏得來這許多思潮，由那裏得來這許多妙計，由那裏得來他那超乎別人的智慧呢？告訴我吧！這一切都是從那裏來的？」

「一切效果都證明它有原因；神聖的效果使我相信有一個神聖的原因。是的，的確有一個神聖的原因，一個至高的理智，一個永恆的存在者。這個原因是一切原因的原因；這個理智是一切智慧的泉源。不錯，有這樣一位永恆的存在者，將軍，你在他面前不過是一粒看不見的微塵，而我呢，連我的一切天資都算上，也不過是個空虛，純粹的空虛。你相信我嗎？由我的感覺，我知道有天主，由他所造的萬物中我看得見他，我需要他，我信仰他。假如你不肯像我這樣做，那麼你太可憐了！」

拿破倫是那樣慷慨地承認了天主的存在；現在我們再看一個小孩子怎樣簡單而果決的推論出天主的有無。

主 張 無 神 者 被 難 倒 了

若干年前，有一個鄉下青年被送到巴黎去讀書，幾年之後學成回家。一天他被請到一個很尊貴的家庭去參加宴會，在那裏，客人都在談些新聞，笑話，或是業務上的話題，只有兩個十二歲和十一歲的女

郎躲在窗戶後面看書。

他走上前去向她們說：「小姐，什麼好小說教你們看得這樣出神？」

她們回答說：「先生，我們並沒有看小說。」

——不是小說！那麼是什麼書？

——我們在看一本講論天主的書。

——什麼？講論天主的書？那麼你們也相信有一個天主麼？

女郎聽見這樣的問話，十分驚異，紅漲着臉彼此相望着，後來還是那年歲大一點的女郎向那青年發言說：「先生，難道你不相信麼？」

青年答說：「我從前也相信過，但是自從我去到巴黎，讀過了哲學，數學，醫學和政治等科學之後，我才知道所謂天主不過是一個空虛的名詞罷了！」

——「可是我呢，先生——那小一點的女郎說——我却從來沒有到過巴黎，我也沒讀過哲學，數學和一切你所知道的好學問。我所知道的比我這本要理問答多不了許多。但是你既然是這麼有學問，却說沒有一個天主，那麼你能夠告訴我一個雞卵是從那裏來的麼？」

女郎在說這話的時候，聲音是那樣的宏亮而清脆，甚至把那邊的客人都招引過來許要看一看是怎樣一回事。

那個青年很安閒的答說：「這問題太有趣了，一個雞卵是由母雞來的，有什麼難處？」

——不錯，但是母雞由那裏來的呢？

——這也沒有什麼難處，母雞是由雞卵孵出來的。

——那太好了，但是母雞和雞卵那一個先有的呢？

——啊，我真不知你作這樣的問題是爲什麼，但是我可以對你說：是先有母雞。

——那末照你這樣說，一定要有一隻母雞不是從雞卵孵出來的。

——哦！小姐，請你原諒，我沒有注意，原來是先有雞卵，後有母雞。

——那末一定要有一個雞卵不是由母雞生的，不是麼，先生？究竟是不是這樣呢？

——哦！請你再原諒我，原來我是說……因爲……你看……

——我看什麼呢，先生？是不是你連那先有雞卵後有母雞或先有母雞後有雞卵的小

小問題都不知道呢？

——誰說我不知道呢？應當是先有母雞。

——好，就讓是這樣，所以一定有一隻母雞不是由雞卵孵化的，那麼就請你告訴

我，是誰造生了第一隻母雞，纔產生了其餘的母雞和雞卵呢？

——對於這個問題，你似乎把我當作管理家禽的女傭了。

——絕對不是那樣，先生，我只是請你告訴我世界上一切母雞的母親是從那裏來的。

——但是，總而言之……

——既然你不知道，那就要讓我來告訴你吧。那個造生了第一隻母雞或第一只雞蛋

的，就是那位創造世界的存在者，我們稱他爲天主。這個，無論你信與不信，事實確是如此。現在，既然你說沒有天主，連一隻母雞或一只雞蛋的存在都講不明白；還怎能自負說，沒有天主而可以講明世界的存在呢？

那個無信仰的青年聽了這句話，不再辯論，偷偷地拿了自己的帽子，溜出去走了。

中國古代的宗教信仰

中國有史，遠在耶穌降生前一千七百年，但是在那時候的人民，已經承受了古代遺傳的宗教思想，作着神祇鬼魁的崇拜，這也不足奇怪。原來宗教的信仰本是根據人類的天性發生的，所以不論其爲中國人也好，西洋人也好，只要那裏有人，那裏便必須有着宗教的信仰，但是關於神鬼的崇拜，有人以爲中國是一個多神教的國家，這個，假如我們根據那包括古代文獻的中國經書來考察，便可知這種理論的錯謬。禮記上說：『天無二日，尊無二上，凡天下九州之民，無不咸獻其力，以共皇天上帝。』可見皇天上帝實是獨一無二，至尊無偶，而爲萬民所共同崇拜的最高真神。至於其他的神，則是由人類理想中想像出來的，所以供上帝的役使。這種理想的發生，完全是由尊尊王思想所造成；依人世國家的組織來設想上帝的天國。所以如同世上的皇帝有諸侯百官，當然天國的上帝也

必須有百神爲輔了。但是由另一方面說：世上的百官既不能與皇帝相並，當然天上的百神也一樣不能與上帝相並。爲此我們該認清楚中國古代的宗教思想是「有神教」而不是「多神教」。

關於皇天上帝的德能方面，在中國的經書上也有過很詳明的解說，例如易經註疏上說：「上主者生物之主。」禮記上說：「萬物本乎天。」詩經上說：「天生蒸民。」書經上說：「維皇上帝降衷於下民。」這些說話；與天主教所講：「天主是造化掌管天地神人萬物的大主宰」的道理有什麼兩樣呢？又詩經上說：「蕩蕩上帝，浩浩昊天，臯矣上帝，臨下有赫。」書經上說：「惟天聰明。」這與天主教所講：「天主無所不在，無所不知」的道理又有什麼兩樣呢？詩經上還說：「上天之載，無聲無臭」這與要理上所說：「天主無形無像」也是毫無區別。又如公教道理講：「天主是賞善罰惡的大主。」詩經上說：「我其夙夜，畏天之威」，又說：「上帝臨汝，無貳爾心。」假如天主不是賞善罰惡的大主，那麼人爲什麼要無貳心，要畏天主之威呢？可見中國古代的宗教信仰原是與公教完全吻合的，所差的就是我國雖有這樣純正的信仰，却沒有一個適合於這種信仰的敬禮，換句話說：就是沒有一個合乎這純正信仰的真宗教。既然沒有一個真宗教，那麼我們怎樣去「存其心，養其性，所以事天」呢？爲此我們對於真宗教的研究實在是必要的任務。

結
論

看了我們以上的探討，我們知道了這世界不能是無始無終的，因之也不能是自然發生的，因為『小不能包含大，少不能包含多』，這由自然律一方面即可證明，所以必須有一位造物主，這由人類的存在，由拿破倫的說話和那個女小孩子的討論，由中國古代的宗教思想，都可與以確切的證明。由於以上的種種證明，使我們得到以下的結論，就是：確有一位最高的存在者，是他造化了萬有。

這位最高的存在者，我們稱爲天主。

因此天主是存在的。

由理智證明天主的性體

根據上面的探討，我們知道了天主的存在，知道了天主造成天地萬物。現在我們還能更詳細的知道天主的性體麼？能夠的，我們的理智可以領導我們作更進一步的探討。

造成世界的天主應當是『永生的』『自有的』。換句話說：他不該是被創造的，並

且還該是永遠存在的，天主不但現在存在，並且永遠存在。因為他是自有的，絕不受別的助力而存在，所以天主是無始無終的。

我們已經知道：凡是永生的就該是「無限的」，因此天主也該是無限的，世界上一切的完美是屬於天主的。這樣我們可以知道：

(一) 天主是無限美善的，因為罪惡是缺陷的徵象，凡是有缺陷的就不能是無限的，所以無限的天主該當是全美全善的。

(二) 天主是無限量的，因為他既是無限制的存在者，所以他不能受任何事物，地方，時間的限制與約束，而應該是一個完整的，全面的無限。

(三) 天主是全能的，因為沒有什麼東西能限制他：舉凡一切可能作的事他都能作。

(四) 天主應該是獨一無二的，因為假如說有兩個無限制的存在者，那麼每個都包括着全般的完美，這種話不是矛盾了嗎？

(五) 天主是純神，因為神不能有形體，凡屬形體必是有限的，不完美的，並且是會變化和衰滅的。所以天主該是一位純神，一位單純的，看不見的，無所不在的存在者；他是我們凡人的眼目所不能看見，手所不能撫摸，知覺所不能感觸到的。

知道了上面的一切？那麼對於「天主是誰」這個問題，我們可以作這樣的答覆：
「天主是至尊無偶，獨立永存，無限完美的純神。」

設難：誰都知道世界上有無量數的罪惡——肉體的和道德的，假如我們承認天主是一切的原因，那麼罪惡的原因當然也是天主，如此說來，天主還能是全善的麼？

解答：天主的全善，無論在任何情形中，都不能發生疑問。因為假如天主不是全善的，世界上也就沒有美善之可言。一切美善只能由天主發生，凡是由天主發生的便是美善。並且天主假如不是全善的，他便不能稱爲天主。因爲天主該當是無限的，既然是無限的，便該有無限的完美，因此他也該當有無限的美善。

天主是一切事物的原因，但是罪惡的本身並不是一個事物。舉個例說：我站在太陽光下，我的陰影便映在地上，這陰影的本身能說是一件事物麼？絕對不能，因爲誰也知道那不過是我擋住了太陽的光線，纔造成這樣的陰影，所以陰影的本身並不是一件事物，牠不過表示「缺乏光線」罷了。

罪惡是反
天主其原因
不在天主

罪惡和陰影很有些相像。天主不是罪惡的原因，正與太陽不是陰影的原因是一樣的理由。並且，正如陰影本身不是一件事物，罪惡的本身也不是一件事物。天主所照射的只有美善，正如太陽所照射的只有光明。但是天主却准許一些障礙物阻住他那美善之路。那麼，由於這些障礙物的存在，有時所得到的就是一個「美善的缺乏」，這「美善的缺乏」也就是我們所謂的罪惡。真正的罪惡只是屬於道德的，那便是公教中所謂「罪過」。罪過的發生並不在天

主，而在人類。天主不能產生罪過，因為所謂罪過即是人類的離棄天主。所以天主絕不能是罪惡的原因。

經過以上的討論，我們可以下一斷語，就是：天主是人類的本源，是人類自由意志的本源，同時也是人類向善的志願的本源。但是假如我們在向善的路途上墮落了，犯了罪，那麼這犯罪的原因却不在天主，因為罪過單單是人類的墮落，並不是天主的墮落。

那麼人世間的苦痛是從那裏產生出來的呢？

我回答說：罪惡的產生是人類自由的結果——雖然這並不是必然的結果——而痛苦

的產生是罪惡的結果。

肉體的罪惡是道德罪惡的結果，道德的罪惡是人類妄用自由的結果，論到自由的本身本來是好的，天主使人有行爲的自由，並非要他妄用自己的自由，却是要他利用這個自由去完成天主爲人類幸福所預定的智慧計劃。可惜人類妄用這自由的賜與，結果造成了整個世界的紊亂。他妄用自由，對天主的真理不忠誠了，甚至背棄了真理，這樣把自己送到他自己所造成的紊亂世界中，作着紊亂世界的犧牲品。人類的行爲本該服從天主的定律，因此假如人類不完成天主給他預定的職守，便會給他帶來懲罰和恥辱。教外哲學家柏拉圖很明白這種道理，他寫道：他（作惡的人）雖然看不見那與一切罪行永久聯帶着的苦痛，會在他那非聖善的無厭慾望後面時常跟隨着他，但事實上他却不得不拖着罪

行的長鎖鏈，無論是當他在這世界上走着，或是在地獄中走着，無盡期的恥辱和恐怖可憐的旅途的時候。

這樣可以知道：苦痛不過是人類妄用自由的結果，絕不能算是天主的計劃。如若把苦痛歸罪於天主，那實在是一種無理的行爲。猶如不聽命令的航海員在船沉的時候歸罪他的船長，或一個罪犯受刑的時候怨恨他的審判官，那樣的無理。

至於那些對人類的本性和命運，不肯細心研究，和那些不信身後賞罰，以爲人類一死就完的人，他們在現世生活的苦痛中，一定感到一些不可解釋的地方。

公教的信仰者則不然，他們把現世的盛衰看作是永生的人類的一個過程，把這個世界看作永生天堂的胚胎，把今世的苦痛看作回鄉旅途中一種極其平常的暫時不適。祇要一想到安逸的家鄉就在目前，他們的苦痛就減輕了。爲此他們對於痛苦常是逆來順受，仰承永生的大父的意旨，而希望一旦脫離了這有死有壞的肉體，得以上升到那永無死亡痛苦的處所去。

人 有 靈 魂

我們既然知道了有一位全知全能的天主存在，造化掌管這天地萬物，現在我們再把

「人」來研究一番。

人也是一個受造者，但他却是萬物之靈，萬物沒有靈明，所以人高於萬物。

人不但有靈明，且還有自由的意志；對於一件事物，他能夠裁決可否，沒有人能夠強迫他違背自己的意志。萬物却沒有這種意志，所以人是高於萬物的。

人類的思想能夠超出感覺界以上而作出抽象的概念來，譬如說：「無窮盡」，「虛無」，「未來」，「抽象」，這些名詞本來沒有實在的事物，但是人却有這些名詞的觀念。的確，誰也沒看見過什麼是抽象，但是人却能瞭解抽象的意義是什麼，人類的感覺總不能觸摸到什麼是虛無，但是祇要談到虛無二字，人類却立刻能知道虛無的意義是什麼。萬物却沒有這種能力，它們不能作抽象的思想，不能推論概括的觀念，同時也不能比較事物的虛實，由這一方面來看，人類仍是高出於萬物。

人類能夠創造，能夠組織；舉凡詩人所貢獻的深奧思想，音樂家所譜奏的鏗鏘的諸音，以及工業家所發明的新奇出品，都是這種創造和組織能力的賜與，萬物却永不能超昇到這個偉大的領域。

還有，當你在看這本書的時候，你的心在思想，思想之後也許會使你改變一下你生活的方式。至於萬物却沒有思想，沒有決定，所以人始終是高於萬物。



這種人類獨有的能力誰也知道不是一種有形的物質，却是一種無形的精神，這個精神就是我們所說的靈明。準此，則人類並不是一個純物質的東西，却是一個由肉體和精神共同組合而成的具有靈明的人。所謂人類的靈明並不是別的，就是我人所稱的靈魂。

人類的靈魂是不死不滅永久存在的，換言之，在人類肉體死亡之後，人的靈魂便到另一個世界裏依舊生活着。爲什麼要這樣呢？因爲靈魂是神體，它沒有部分，不能分離；因之它也不能毀滅，它那本然的性體便是永久常存不死不滅的。

爲了要證明靈魂不死不滅，我人還可以得到更多更顯明的證據。世界的人類，無論是文明與野蠻，賢智與愚魯，都相信有一個死後的來生，這種普遍的信念，必是根據於人類的本性，人類的本性既是天主所賦給，那麼由這本性所發生的信念當然也是由天主而來，所以也必是信而有徵的。再進一步說，當我們研究人生的時候，誰都會感覺到這個生命不能就這樣的消散無遺，尤其是在一些特殊境遇中，這種信念更會來得顯明。此外我們再看其他的事物：草木在冬天死去，春天又生出芽來，穀粒埋在土壤裏便產生了新生命，連那最醜陋的蛹藏在土下，還會化成美麗的蝴蝶，這一切現象都在象徵着死後的生命。

天主創造萬物原是爲了人類，爲此人類就是萬物的主人；既然人類所用的萬物都有

這種死而復生的本能，那麼人類必然有一個比較萬物更高貴的命運。我人試把理智去研究世界，看到天主的全能怎樣造化了這天地萬物，必然能夠明瞭人類的前途一定是超乎宇宙間萬物之上的。天主沒有把任何別的希望放在人類的心田中，以引人入於歧途，却祇把一個指路的北斗星放上去，要引領人類向更高更尊的目的，那就是要他歸向他那最初的創造者，因為只有天主是人類的「開始和歸宿」。

設難：進化論上講，有些生物是由其他生物進化而成，人是由猿猴進化成的，所以人決不是天主所生的。

解答：進化論固然是現代科學家所承認的學說，但真正的科學家所講的進化論，和教科書上或一般人所說的不同。科學家說：生命所以能進化，不是沒有原因的，這原因就是生命的創造主。生物從原始狀態不斷地進化，經過萬千年代而成爲現在的形狀，這情形更表明天主造化智慧的美妙，絕不能歸功於偶然。

進化屬於
物質生命

至於說人類的來源是獸類，我們只須回憶上面所談關於人類的靈魂和人類與禽獸的區別，便可證明這種學說的不通。

前面曾說過：少不包括多，那麼沒有靈魂的獸類怎能成爲人類靈魂的原始呢？人是由靈魂肉體組合而成的，他的靈魂絕不能由進化而來，因爲靈魂是一個純粹的神體，比之於禽獸自有其差別。所以靈魂的存在只能由造化而來，這就是說，

她該是直接由天主所造成。至於人類的肉體，也許會由另一種已經存在的獸類肢體化演而成，但，這還有待於確切的證明，直到現在古生物學和化石學的考察對此還沒有一絕對準確的定論，至於人類發源於猿猴的學說却已被多數著名的生物學家駁斥為荒謬的道理。

結 論

現在，對於上面的幾個定論，我們應當承認它們的絕對真實性了，這些定論就是：

- 一 天主是存在的。
- 二 人有一個不死不滅的靈魂。
- 三 人是由天主所造成的。

天主和人的關係

天主創造了人，人對天主當然有其應盡的義務。小孩子在懂事之後，本能地會承認是他的父母給了他生命，照顧他，撫愛他，保護他；因之在一切困難中便會奔向父母的懷抱，而他那最高的人類義務便是對於父母表現一種親愛，尊敬和服從。其實父母還不

是人類的創造者，他不過是天主的工具罷了。他們並沒有製造過子女的相貌和形態，也沒有給子女一切才智言動的能力。賜與了他們以生存，並賦給他們以這一切的能力者，還是天主，只有天主纔有這種能力，所以人是完全屬於天主的。除掉天主以外，沒有任何人能夠佔有他。一個有理性的生物的第一件責任便是該承認：沒有任何一種責任可以使他放棄對於天主的責任。

至於人類對於天主的至要責任是什麼呢？該是恭敬他，感謝他所賞賜的恩惠，痛悔自己對於他的冒犯，最後還要用祈禱來光榮他。

天 主 要
人 敬 禮

天主對於人類的敬禮絕不是無可無不可的；假如他是無可無不可的，那麼他也決不造出這個世界來了。明智人作事常有一種目的，只有愚魯的人纔會作毫無意義的事。

天主是無限全智的，他的創造人類一定有一種目的，這個目的不是別的，就是要受造的人類敬禮他，光榮他。

但是由人的一方面說：人類既享受着自由的意志，他很可以選擇他對於天主的態度是服從或是背叛，這樣正是行善受賞作惡受罰的一種理由，凡人一生忠誠於天主，敬奉他，服從他的意旨，將來死後，一定能受天主的賞報，永享常生的幸福；反之，有人若不尋求天主，不恭敬他，不按照他的意旨行事，將來勢必要受他的責罰，遭受死後永久的禍患。

這是整個人類的普遍信念；在整個的世界，一切不同的民族中我們可以見到這同一的信念，相信必有一位真神要在來世賞罰一切的善惡，此種人類共同的信念是絕對不會錯的，一總猶豫不定的人們都該接受這個真理。

講來講去，終於我們得到了那『我是什麼？』的一個重大問題的解答。我們是天主所造生的人類。我們來自天主，還要歸向天主：今世的生活不過是一個短短試驗時期，在這個時期中，我們人類是與禽獸不同的，因為我們有一個自由意志，去接受永久的賞報或永久的責罰。

宗 教

『我是什麼』的問題，總算解決了，但是誰能告訴我們，究竟該當作些什麼，纔能得到那永生的幸福呢？這個，只有宗教告訴我們。原來宗教就是人與天主之間的連繫，一切領導人類依照天主的意願而生活的真理與責任的總意。

但是，今日世界的宗教太多了，每一個都打起那爲人類未來謀幸福的招牌，可是實際上他們彼此却正相反，凡一個宗教所信仰所宣傳的，另一個宗教却棄之不顧，這個宗教所認爲神聖的別一個宗教却說是迷信。在如此紛歧的宗教信仰中究竟有沒有真理的存

在？如果有話，教我們怎樣去辨明呢？

真 的 教 條 件

這個並不難，我們是天主所造生，所以只有天主能告訴我們那一個宗教是他所承認的。爲此假如有一個人來向我們宣傳宗教，我們必須先考察他是不是有由天主得來的特權和證明，假如沒有的話，那麼他的宣傳必然不可信。

反之，假如某一個宗教的確有由天主得來的特權和證明，那麼這個宗教也必然是可信而無疑的。

現在我們就考察一下幾個著名的宗教：

佛教 誰都知道佛教的始祖是印度迦比羅國王的兒子釋迦牟尼，他生在那耶穌降生前五七年，自幼深居宮中，生活安適。及長，看見人生都不免有生老病死之苦，心中不樂，遂抱厭世主義；二十九歲，決定棄家修行，幾年後，來到佛伽耶地方的菩提樹下，端坐靜思，偶有所悟，遂創佛教，時年三十五歲。

我們看，釋迦創立佛教，並沒有說明有天主，也並沒有證明他得了天主的啓示，只是他自己偶有所悟，遂創佛教，那便等於他自己宣傳自己的思想，根本得不到任何確切的證明，那麼我們依據什麼來信仰他呢？

孔教 孔教也稱爲儒教，是中國人民固有的一種宗教思想，或更好說是自周公以來的儒

家所尊崇的人生哲學，這種儒家的人生哲學，爲了經過孔子的一番倡導，遂被後人認定了。是孔子所立的宗教。究竟來說，孔子根本沒有創立宗教的思想，他對於中國古代的宗教思想完全採取保守態度，倒是對於人倫五常和治國平天下的道理講論得比較詳細，那是與其說孔子是宗教的創立者或改革家，無甯說他是實現主義的政治家還比較近情些。既然連他自己都不承認是個宗教家，怎麼能強迫他作一個宗教的始祖呢？關於儒教的宗教思想方面，也不過是些古代信仰的片段遺傳，除了說他是由原始人民的天性所發生者外，我們再也找不到它由天主得來的證明，那麼怎能承認它是有可信仰的價值呢？

天主教教的創立者 耶穌基督

天主教是耶穌基督所創立的，現在已有七萬萬人崇奉耶穌基督。是天主。但是怎麼知道耶穌基督是天主呢？這個正是我們所要證明的。

如要知道某人是不是由天主所派遣，我們可看他有沒有靈蹟的證明。什麼是靈蹟呢？靈蹟是一種可以感覺而不能解釋的超乎物類本性的事實，除非承認它是天主本身的直接行爲以外，再不能作其他的講解。爲此假如有人能用靈蹟來證明他的道理的話，我們就可以相信他，因爲那是天主特地用來證明他的道理的真實的；至於虛偽的宣傳，天主

是不能給予證明的。

爲了研究的順利，在證明耶穌基督的天主性以前，我們必須先把下面的問題解決了。

設難：公教人提及耶穌，常要根據福音聖經，但是怎樣能證明福音聖經爲信史呢？因爲它也許是若干年以後才寫作的，也許竟是一些傳說與神話。

解答：爲證明聖經爲信史，可看以下的幾個證據：

1 由歷史的考證可以知道，福音書的寫作都在耶穌死後的數十年中，因爲第一世紀著作家已經引用過了福音經上的句子，並把它認爲天主聖子的說話。

2 爲了證明四福音經的可信，可由兩方面來觀察：第一，四福音經的作者都是親眼見過或親耳聽過了耶穌的言行，並且精確的記憶着的，否則他們對同一事情的記述不能那樣一致相同；第二，四福音經的作者，爲了要證明耶穌的神聖天主性，不但沒有得到任何報酬，反遭受了無數的磨難，假如他們所寫的不是事實，怎肯賣這樣大的氣力。

3 四福音經的寫作是寫給與耶穌同時代的人，至少是與耶穌同時代的人有關聯的人，所以，縱使作者有意自欺欺人，而出版一種假的福音，也絕不能被當時的讀者發覺而責難。

4 第一世紀的教外人，猶太人和異教人都在極力的反對耶穌所立的公教，然而他們

雖然時常取笑聖經的記載，却從不敢否認福音的真實性，假如福音所記載的不是當時人衆共見共知的事實，那爲他們不是一個絕對有力的攻擊之據麼？

根據以上的理由，我們可以知道四部福音聖經的確是信而有徵的信史，不容異議的。

現在我們開始證明耶穌的天主性採取三個步驟：

- 一 耶穌聲明了自己是天主。
- 二 他的聲明有天主的靈蹟作證。
- 三 因此他的聲明是真實的。

I

耶穌基督聲明自己是天主

(1) 耶穌聲明了自己是天主的真子。聖經上記載：「當耶穌立在猶太公議會前，大司祭問他說：你是可讚頌的天主的兒子基利斯督是不是？耶穌說：我是，將來你們要看見人子，坐在全能天主的右邊，乘着天上雲彩而來。大司祭撕破自己的衣裳說：我們何必還要見證呢？他這褻瀆的話，你們已經聽見了，你們看着當怎麼樣呢？他們就都

判斷他當受死刑。」「天主子」這個名稱，在古經上有時代表「朋友」或「天主之僕」，假如耶穌所採取的是這種意義，公議會絕不能認爲是褻瀆天主，因爲任何猶太人都能在這種意義下自稱爲天主之子；惟其耶穌所說的是天主的真實之子，是與天主同性體的，因此猶太人纔認爲是褻瀆天主而定了他的死罪。又某日耶穌在載撒肋境界問他的門徒說：「人們說人子是誰呢？」門徒說：「有說是若翰保弟斯大的，有說是厄利亞的，有說是日肋彌亞的或是先知中的一位。」耶穌對他們說：「你們却說我是誰呢？」西滿伯多祿答說：「你是基利斯督，活天主子。」耶穌對他說：「西滿若納的兒子，你是有福的，因爲開啓你的，不是血肉之人，乃是我在天之父。」這裏同樣也不是一種比喻式的天主子，因爲在那種意義下，若翰，厄利亞和其他先知都可稱爲天主子，那麼伯多祿若以此種意義的天主子來稱呼耶穌，何必還要天主聖父的默啓呢？耶穌聲明自己與天主齊比，他說：「一切萬物，我父都交給我，除了父，沒有人知道誰是子，除了子，及子所願意啓示的人，也沒有人知道誰是父。」可見基利斯督與聖父，在權威與智慧是一體的。他自稱要審判萬民，「幾時人子帶着他的光榮，偕同衆天神降來的時候……萬民就都聚到他面前，他要把他們彼此分開。」這種說話，只有天主自己能說，同時也只有天主纔能看清這數不清的億兆人衆的心田，而看透每一個人的祕密。在上面的說話以後，他還接着說了以下的話，就是他將對善人說：他所作了的善事並非是爲人作的，却是爲他作

的；他也要對惡人說：他所不肯作的善事也不是爲了別人，却是爲他不肯作，這樣很明顯的是他要證明自己就是那賞善罰惡的真天主。他也聲明了自己是神聖的立法者，某次法利塞人告耶穌的門徒犯了罷工，耶穌對他們說：「人子也是罷工日的主。」意思是說：罷工日既是天主所定，人子是天主，所以也能豁免它。在山中聖訓時他說過：「你們聽見過給古人說的那話，你不可殺人……我却告訴你們，凡人惱恨自己的弟兄就該審判他。」在那一段訓話中，他曾屢次用了「你們聽見……我却告訴你們。」這句話，這樣很明顯的是他用這句話來表現自己是立法者，與西乃山上頒發十誡的天主有同樣的權威。他說明了自己有重定法律和解釋法律的權威，這就證明了他就是神聖的立法者，天主。

(2) 若望聖經證明耶穌自稱爲天主。

(一) 猶太人懂得耶穌的聲明。耶穌對猶太人說：「我同父原是一個，」他們就要用石頭擊死他，因爲他們說：「你本是人，乃竟自充天主！」有一次耶穌在罷工日治好了一个病人，猶太人便責難他，他回答說：「我父到如今常有作爲，我也有作爲。」因此猶太人「就更更要殺他，因爲他不但犯罷工日，還稱天主爲他的父，把自己與天主相比。」可是耶穌非但不說他們懂錯了意思，反而更清楚地告訴他們：「凡父所作的事，子也照樣作，……如同父能復活死人，給他們生命，子也是一樣能隨意叫人生活。」此外，耶穌還聲明了有天主性的其他權能。例如猶太人對他說：「你還沒有五十歲，就見過亞巴郎

麼？耶穌給他們說：我實在告訴你們：沒有亞巴郎以前，就有我。」又說：「父把審判的全權給了子，爲叫一總的人尊敬子，如同尊敬父。」他也曾對尼格得默說：「不信的，已經被審判了，因爲他不信天主惟一子的名。」還有，耶穌論到他自己，說他正是一個「門」，人經此門可以入常生之境，他又是一株「葡萄樹」，而我們則是葡萄枝，他是「道路，真實，生命」；在他將要受難以前，他曾祈求他的在天聖父說：「如今求你，父啊，把我未有世界以前，在你那裏，所有的那光榮，還在你那裏光榮我罷……凡屬我的，都是你的，屬你的，也是我的。」

(二) 耶穌的行爲證明耶穌自認是天主。

耶穌顯示靈跡並非要表現自己是天主的派遣者，却是要表現自己就是天主。他說：「你們就是不願意信我，也該信那事業。」這意思就是說，由於這些靈跡，「好叫你們明白，叫你們信服，父就在我內，我也在父內。」——耶穌允許人朝拜他爲天主。當他治好了一个天生的瞎子，問他說：「你信天主子麼？」他答說：「誰是天主子？我好信他。」耶穌說：「你見了他，現在同你說話的，就是。」他說：「主，我信，就跪下朝拜耶穌。」——耶穌曾以本身自有的權能赦免人罪。一次他對一個癱瘓病者說：「小子，你的罪赦了。」那是有幾個經師心裏想道：「除了天主誰能赦罪呢？」他並不否認他們的意見，「如今爲叫你們知道，人子在世有赦罪之權；」就對那個癱子說：

「我命你起來，拿着你的床，回你的家去。」那癱子立刻就起來了，遂又拿起床來，在衆人面前出去。同樣，他對那痛悔已罪的瑪達肋納說：「你的罪都給你赦免了。」那時，他又對同席的人說：「因爲他愛的多，他許多的罪都赦免了，但是赦得少的，愛的也少。」我們知道，只有從對天主的愛情中，能夠獲得赦免，所以耶穌這句話的意思，就是說：愛他便等於愛天主。換句話說，耶穌是在承認自己是天主。

(三) 宗徒和門徒都信耶穌是天主。

耶穌死後，所有跟隨耶穌的人，沒有一個否認耶穌的天主性。連猶太人和外邦人都講論他的天主性；甚至爲了證明耶穌是天主，他們曾罹了很多的磨難，乃至於致命。這樣正可證明耶穌的確聲明了他自己是天主。

II

耶穌基督，真天主

由靈蹟和預言可以證明耶穌的聲明之確實。

第一個證據

靈蹟和預言證明耶穌的確是他所聲明的天主。

甲 耶穌的靈蹟證明耶穌的天主性。耶穌在世的一生顯示了無數的靈蹟，他治好病人，瞎子，癱子，啞吧，瘋漢，只要用一句話，有時還與病人距離得很遠。在他所行的靈蹟中，值得注意的是治好天生的瞎子；復活了雅衣路的女兒，納應城寡婦的兒子和拉匝路。他治好了附魔的人，可見他的權能可以達到魔域。有時他顯靈蹟在無生物中，比如：他變水為酒；他用五餅二魚使五千人吃飽；用一句話平息了海上的風浪，他能在水面上行走等等。這些靈蹟絕不能說是出於信他的人的謠傳，因為那些靈蹟都是在大庭廣衆之中所成就的，連基利斯督的仇人都不能否認它們的真實，第二，這些靈蹟也不能說是出於魔鬼主使，因為基利斯督的本身是神聖的，他的道理也是神聖的，並且由他驅逐惡魔離開人身的事實上也可看出他不但不能被魔鬼所派遣，且是魔鬼的勁敵。第三，耶穌的靈蹟絕不是利用催眠作用或任何精神作用。我們知道：有些肌肉和神經的病痛可以利用催眠術或用精神來治療，但是那些作用絕對不會立時見效，尤其是必須病人當面應診。耶穌的靈蹟治病，不但治療一切種類的病症，抑且往往病人不在跟前，甚至他本人還不知道耶穌在治療他的疾病。至於耶穌之用靈蹟復活死人，那更是任何學理所不能解釋，不能實行的。

此外，耶穌顯示靈蹟的目的，就在證明他自己是天主所派遣的，他說：『我所作的

那些事 我是父打發來的。」因此，凡基利斯督所訓誨的，也就是天主的訓誨，現在，基利斯督既說自己是天主，所以基利斯督就是天主。

乙 耶穌的預言證明耶穌的天主性。耶穌預言了許多事情，是任何人所不能揣測的，事實上都應驗了。例如：一，關於他本身，他預言了他將受難，復活，升天。二，關於衆宗徒，他預言了茹達斯要負賣他，伯多祿要背負他，衆宗徒要離棄他。三，關於他的聖教會，他預言了聖教會要如芥子一般的長成大樹，普遍發展於整個的人世，地獄之門不能攻破她，舉凡這些預言的實現都在證明耶穌的聖訓就是天主聖言，可是耶穌既然告訴了我們說他自己是天主，所以基利斯督應該就是天主。

此外，關於耶穌對日路撒冷和猶太民族的預言，尤其是值得我們注意。他曾對日路撒冷說：「因為日期將到，你的仇敵要周圍掘濠築壘，圍起你來，四面把守，圍困你。又要把你及在你以內的子民，都傾倒在地，不留一塊石頭在石頭上。」又說：「將有大災難，降在這地方，又有大恐怖施於這百姓，他們有倒在兵刃之下的，有被擄到各國去的，日路撒冷要被外教人踐踏。」爲了證明這些預言是怎樣準確地終於應驗了，我們可看一看「猶太戰爭史」，那是在第一世紀中（降生後三七至九八年）弗拉威氏（Flavius Josephus）應羅馬皇帝狄督斯（Titus）之命而記述，根據該書的記載，羅馬人本想把城攻下了即予以保存，尤其是保存着聖殿，可是出乎意外的，城却整個的毀滅了。當耶穌降生後三六

一至三六三年間，茹廉阿保斯太皇帝 (Julianus Apostata) 曾擬重建聖殿，再建猶太國和猶太教，以摧殘耶穌的預言。當時的猶太人聽到了這個消息，都由各地回國，從事工作。然而不幸的結局，由一位教外的著作家馬色林氏 (Ammianus Marcellinus) 報告給我們了，馬氏是茹廉皇帝的侍衛，所以知之甚詳。他說「茹廉皇帝把整個的工程都委任了安蒂約城的亞利比 (Alypius)，他以前是作不列顛的總督的。並使猶太省長輔佐他。亞利比奉命後，立即着手積極工作，可是不幸得很，有許多火球不絕的在地基的附近爆裂着，打在工人身上，使工人不敢近前，不得不令停工，而放棄了原來的計劃。」

丙 耶穌本身便是預言的實現。很多猶太人歸化了，是因爲看見在基利斯督身上印證了許多古經上關於默西亞救世者的預言。至於古經的可信力和牠是不是由天主所默啓，吾人只看牠在耶穌降生以前若干年便存在着，並且沒有一個人會否認牠，就可證明真實了。

原來猶太人民的宗教就是一個期望的宗教，教理的中心，就是信仰一位默西亞，未來的救世主。可是一切關於這位救世主的預言，後來都成全在基利斯督身上了，現在我們只舉幾個顯明的例子。如：他將生於達味支派（依撒依亞十一章一二節），將生於白冷郡（約蓋亞五章二節），將生於童貞母（依撒依亞七章十四節），他將稱爲天子（聖詠二章七節），他將被稱爲納匝肋人……在納匝肋生的人（依撒依亞十一章一節）。

他將以正義審判貧苦人（依撒十一·章四節）。他的國將擴展（同上九·章七節）。他的王國將被攻擊，但將存至永遠（聖詠二·章一至四節）。他將審判萬民，給義人戴榮福之冠（依撒廿四·章又廿八·章）。他還是一個痛苦的人，被衆人遺棄污辱（同上五·章三節）。他將被賣三十銀元，而此三十銀元即將購買義塚（匝加利亞十一·章十二至十三節）。他將自願作犧牲，緘口不言；好似羔羊被牽到屠宰場，又像綿羊在剪羊毛人面前靜默無聲（依撒五十三·章七節）。他的手足被穿透，衣服被分散，內衣被拈鬪（聖詠二十一·章十七至十九節）。他將作異邦人的光明，在世界的末日帶來救援（依撒四十九·章六節）。天上的天主將建立王國，此國永遠不能毀滅（達尼爾二·章四十四節）。

我們看，這些預言完全成就了在一人身上，這絕不能是人爲計劃，也絕不會出於偶然，完全是天主的工作。因此基督就是預許的救世者，他以神聖的權能訓誨我們，他既然說他自己是天主，所以基督應該的確就是天主。

II

第二一個證明

耶穌基督的復活證明了他是天主。

奎利斯督自己說他死後會復活的。某次猶太人請求他顯一靈跡，以證明他的權能。他答應說：『你們拆毀這殿，我三天又蓋起它來。』聖史註解說：『他說的是他自己肉身的聖殿；』以後他更明顯的說：『作惡犯奸的一代，求聖跡，沒有別的聖跡給他看，不過就是若納先知的聖跡。如同若納在大魚肚裏三日三夜，人子也要這樣，在地裏三日三夜。』當他在大博爾山發顯聖容之後，他曾對伯多祿，雅各伯及若望說：『非等到人子從死中復生了，你們不可將這所看見之事，告訴什麼人！』又在他赴日路撒冷受難以前，他很清楚的說過：『你看，我們現在上日路撒冷去，人子要被交付於司祭長及經師們。他們要定他死罪，又將他交與外教人，要笑他，鞭打他，釘他在十字架上；第三日他要復活。』當時的人都知道他說了自己要復活，因為猶太人在耶穌死後向彼辣多說：『我們記得那個誑哄人的，活着的時候，說過這話，三天以後，我要復活。』

耶穌的確死了也埋葬了。四聖史都說他是死在十字架上的。兵丁們因見他死了，所以不會打壞他的腿，且有一個用戟穿透了他的肋旁，當若瑟阿里瑪第請求彼辣多准許埋葬耶穌的屍體的時候，彼辣多在准許以前，先派了一個百夫長驗看耶穌是否死了，可見耶穌的仇人們也絕不甘心讓他們的工作屬於一篑。那麼，他們既然說了當他『活着的時候』，可見他們知道他的確已經死了。

耶穌由死中復活。聖史們記載着：耶穌死後第三日早晨，墳墓空了。耶穌發顯給

瑪利亞，瑪達肋納和其他婦女。並發顯給宗徒們，叫他們看自己的聖傷說：『看看我的手，我的脚，實在就是我。你們摸摸，看看，神是無肉無骨的，像我，你們看看，全有。』以後，他與宗徒們時常周旋，同他們一齊飲食，並同兩個門徒一同走路到愛瑪塢地方，直到耶穌分餅降福，他們纔認識他。聖保祿宗徒給格林多信友寫信說：『以後又一同顯現於五百多弟兄，……最後顯現於我。』

耶穌復活的證見人是可信賴的。第一，他們絕不欺騙人，因為他們的勞苦，所受的災難，以及他們講道的效果，都可作證他們的誠實無欺。第二，他們自己也未被欺騙，因為，假如他們被欺騙了，那麼欺騙他們的除非只有他們的幻想或是基利斯督本身。關於幻想方面，他們絕不會被欺騙的，因為他們絕對不尚推測，抑且他們起初根本不信耶穌的復活，直到同復活以後的耶穌周旋了多時纔信了，如此，那裏能有這麼長久的幻想呢？再者，他們也絕不會被耶穌自身所欺騙，因為假如耶穌自身欺騙他們，那麼必是耶穌未曾死去，祇是受傷了，却假作自死者中復活，以令他的門徒宣傳虛假的道理。然而這種假設是與事實絕對不符的，而真實的天主也絕不能以靈跡證實這種虛偽的宣傳。

結論 因此，我們由基利斯督的友人和仇人方面，由不信仰他的證人方面，我們證實了耶穌的確死去了，埋葬了，然後的確復活了，既然耶穌自己聲明過他是天主，同時他也聲明過他死後會復活的。現在正如他所聲明的，他的確復活了，因此我們可信，他

的聲明的確是真實的。

III

由基利斯督自己聲明是天主，見到他不僅是一個完整的人，還是一個完整的宗教教師，證明了他確是天主。

第三個證明

我人試先考查基利斯督的人性……他的出身，他的超乎常人的權能，他的口才，他的靜默……

耶穌出身在納匝肋，那是巴來斯定區域中最偏僻的加里肋亞省裏的一個小村子，爲此當時有人驚異的說：「難道基利斯督出在加里肋亞麼？……他不是木匠麼，不是瑪利亞的兒子麼？……這個人沒有求過學，怎麼明白經書呢？」可是這個貧窮手藝人却有人類不可抵抗的權威。他召喚誰，誰就來，丟下自己的父母妻子，丟下他們的小船漁網和金錢來隨從他。原來他的言談具有特殊的說服力。他善於利用極平民化的比喻來講解他的道理，例如他比喻一個婦人尋找失掉的錢，一個牧人尋找他失掉的羊等，都是極平常，

然而又是極恰當的比喻。至於他措辭的美妙，尤其是任何文學家所不及的。請看他描寫地上的玫瑰花的美麗，他說：『連撒落滿滿草光榮的時候，他所穿戴的，也不如這花中的一朵小花。』此外他描寫良善的撒瑪利亞人的慈愛，敗子的回頭，能使毫無學識的聽衆都瞭解他那神聖愛德的大道理。在他指導救靈之路的時候，他這樣說：『你們凡受勞苦的，担重担子的，都到我這裏來罷，我要安慰你們。』最後，在他行將受難以前最末一次向宗徒談話時，他的言談極爲沉痛，充滿了生離死別的悲哀，但是却帶有一種剛毅的堅決，肯定他的事業將永垂於不朽。因他有如此的口才，那就無怪一般民衆不吃不喝的整日追隨他。連他的仇人都說：『從來沒有人說話像這人的。』的確，他天生的口才，往往利用爽快的反駁或是玄妙的答覆，使他們根本不能再辯。例如當那些仇人屢次要引他作出一種歪曲的肯定時，他常以他的明智戰勝了他們。有時候，他的緘默也與他的口才一樣有效。所以除非他認爲應當答覆的，他纔答覆。假如問題的證據是很顯明的，他便緘口不答，因爲沒有答覆的必要，連仇人們彼此間都會自相矛盾起來。這樣的例子，比如，比辣多很知道猶太人的證據不足爲憑，但是他偏要叫耶穌自己來辯護，可是，他却一句話也沒有答覆他，這樣反使他特別的驚訝。反之，當伯多祿否認他的時候，他却說了話，然而不是用他的口說，却是用他的眼。這樣已足夠使『伯多祿走出去痛哭已罪了。』

耶穌的

精神超人

耶穌具有百折不撓的精神，無瑕的人格，堅定而不固執。

耶穌雖然是貧窮的手藝人，他却絕不害怕那些奸詐權勢的法利塞人，抑且還嚴重的指責了他們的偽善，吝嗇和忍心。他他知道那些人的偽善行為只能以自己的血來救贖，但是他却絕不停止地用義憤之鞭去督責他們，多次地同他們決裂了，更有一次他的盛怒達到了極端，然而最後一刻，他却使他們瞭解了自己的道理。可是在他受難的一刻，被捕在仇人手中，他却靜默了，不答覆，不辯護，也不再重述他的道理。當他被釘在十字架上，許多兵士譏笑他，辱罵他，他也坦然忍受，不出一言。

他的仇人們雖然殘酷，可是當他判斷他們將因殺害自己而獲罪的時候，他們竟無話可說。這樣，只有他是往古來今所未有的一個人，能在自己的仇人面前當面宣判他們的殺害自己是一種罪惡。他的宣判的確發生了效力，連負賣他的茹達斯都承認了說：『我是有罪的。』

耶穌是萬德的總彙：他是諸德之師表；對天主他有齊全的愛慕和絕對的服從：『我的意志，只要隨你的意志。』這是多麼服從的表示！此外，舉凡謙遜，忍耐，仁慈和愛之德，他都兼而有之。他是勇毅堅強的人，在言談上毫無顧忌，以致為證明自己的道理而死。他既溫良，又恭謹，和藹可親，毫不自私。無論任何毀謗和凌辱，絕不能使他在言語行為上有失他那自天降來的人類導師的資格。他和善但不怯懦，懇切而不浮躁，堅定

而不固執。他不但是理想家，也是實行家。他的眼目時常向天，但對宗徒們的懦弱却充滿着同情，對於痛苦者滿懷着憐憫。在他的心田中既有惱恨罪惡之情，又有愛護罪人之意。他的確是一切時代一切環境中的人類典型，他這種玄妙不可及的精神，始終在作着高尚人類的高尚生活的支配者。

信 徒
的 精 神

唯理論者的證明：一切不信耶穌的人在研究了聖經之後，都承認了基利斯督的人格之偉大。一位唯理論者雷奇^{Reich}說：「信仰耶穌的人，直到現在，始終給世界保留着一種理想的性格，這種性格經過十八世紀的變遷，仍然以一種不出於情感的愛支配着人心，可是他的機能，無論在任何時代任何國家，任何歲月任何環境中，常能從事活動，他不但是一切德性的主腦，且是實行德性的最強原動力。他實行的影響是有如此的深刻，吾人只看他在三年的短期工作中是怎樣的更新了柔和了人類，較之哲學家的一切辯論以及道德論者的一切勸導，實在勝過百千萬倍。」

依照耶穌的定律，人當彼此想愛，因為人類都是兄弟。何以人類都是兄弟呢？因他們都是在天大父的子女，無論義人與罪人，天主同樣的愛他們，照顧他們，賞賜雨露之恩。他尋找罪人，一如牧者尋找失羊；他不再顯現在西乃山上的雷電威風中，但以仁慈和愛的暖光照耀着人類。人該彼此赦免，以便自己得天主赦免，假如他自己不肯為自己

的兄弟這樣作，怎能再求天主給他這樣作呢？基利斯督的法律是愛德的法律，簡單的解釋就是：「愛天主，因天主是人類仁愛的大父；愛別人，赦免別人，因為人類都是天主的子女；我們愛別人，赦免別人，正是期望我們自己被愛，被赦免。」耶穌不似其他的教師，把人類與天主分開，反之，他教導我們以個人的愛情回到天主台前，而在人類彼此間看出天主的肖像。

誠實的誠命 耶穌絕不要求那些表面的德行，如同法利塞人和經師們一樣充滿着內心的罪惡，他說：「你們糊塗人呀，那創造了你們的外表的天主，難道沒有同時也創造了你們的內心嗎？」天主是人類的身和心的主子，所以人類的身心都屬於他。為此我們當剷除怨和一切的罪惡，以使我們的聖德內誠外實。

人類靈魂的重要 人類靈魂的寶貴，遠過於全世界的一切。朋友的死亡，財產的損失，甚至個人生命的喪亡，若較之靈魂的喪亡實在不值一比：「人就是得了普天下，失去了自己的靈魂，爲他有什麼益處？誰願意救自己的性命，必要喪失性命，誰爲我及福音緣故，喪失性命，必要救了性命。」這種見解，在基利斯督降生以前，已有人得到了。祇是不很清楚，直到耶穌降生成人以後，這個真理才被祂光明昭著地解釋了給人類。

耶穌的全德觀 耶穌以貧窮，貞節和克己爲其理想的全德。他說：「你當變賣你一切所有的，分給窮人。」又說：「誰若願意跟隨我，就該棄絕他自己，天天背着他的十

字架跟隨我。」又說：「哭泣的人，是有福的，」為義而被窘難的，是有福的。」

結論 根據一切的證據看來，基利斯督之為人，是最齊全的，其為教師也，是不可比擬的。可是他自己明明白白的證明了自己是天主，所以我們理當承認他的聲明是真的。他真的是天主。假如我們不肯這樣承認，那無異於說他是欺騙者，或受着幻想的支配者，換言之，那就等於說人類中最齊全的人，是說謊話的，是巫術邪法的褻聖者，這是多麼不合理性的論斷，可是一般唯理論者却作出了這種荒謬不倫的結論，不過當他們要去實現這種荒謬的結論的時候，却又發現他們的立場實在站不住腳跟。

基利斯督的性格 他的明智，他的善良，他的純樸，絕對超出人性薄弱的界圍以上——這是一個齊全的靈蹟，——假如他同天主沒有連屬的關係，這種現象，委實不能得到解釋。因此基利斯督的本性即是一個神聖證據，可以證明他的教理的真實，同時也證實了他自稱為天主是真實的。

人類對基利斯督的傾向

我們已知道天主曾用了各樣的方法證明耶穌所講的俱是真實，那麼凡他所說的：他是天主子，與聖父齊比，以及他降來人世，「是特為救喪失的人」，「是為叫他們得

生命，得的越發充足。」使人類成爲自己的肢體，真實的葡萄樹，並使人類以愛情與自己合成一個，一如他與聖父之合爲一個。在他將死的前夕，宗徒們憂愁着，圍繞着他，一個十字架的陰影，一點點的逼向前來，這時他不顧一切的傾心去祈禱他的永生的聖父說：「父啊，時候到了，光榮你的子罷，爲叫你的子也光榮你。：爲叫他把永遠的生命，給予你交給他的那些人。這永遠的生命，就在認識你，獨一的真天主，及你所打發來的，耶穌基利斯督：你從世俗中，交給我的人，我已經把你的名字，顯示於他們了。：我還會叫他們認識，爲叫你愛我的愛情，在他們內，我也在他們內。」因此我們該認識耶穌——認識他是天主子，將給人類靈魂以永生。但是認識他不祇是理智的冷酷的承認；真實的認識他是要以我人的全力去愛慕他，使他和我們合而爲一，以極深切的鍾愛之情嚮住他，請他佔據我們心田裏的寶座。

至於對於公教的虔信，也不該祇是一種對於教義的虔信，而應該是對於一個人的虔信。即虔信耶穌基利斯督本身，我們應當使他受享光榮，從今至於永遠。

由聖教傳播速度和致命者信仰的堅定證明基利斯督的天主性。

殉教者
的精神

達西多 (Taddeo) 記載在奈羅王時代的第一次教難中，「有廣大數目的基督信徒」被處死刑。五十年後，伯大尼亞地主普來尼氏

(Pinnus) 會給脫拉然 (Traianus) 皇帝報告說：基督信徒的數目和他們的影響實堪

驚人，在我所屬地域和朋都（Pontus）鄰省都已佈滿他們的信友。致命聖人茹斯定在降生後百五十年間記載說：無論什麼種族，希臘人，野蠻人，甚至販夫走卒以及住在帳幕裏的遊民牧者，沒有不祈禱領主而以耶穌基督的聖名敬奉造物真主的。『降生後三二四年公斯當定皇帝奉教時，羅馬人民已有十二分之一是公教信友了，至降生後四百年間奉教信友已佔半數。又過三十年後，根據羅馬皇室的統計，教外民衆幾全數歸奉了聖教。抑且這種新信仰的勝利，不但只是數字的，並且還是社會的。他們傳教的步驟起初都是在平民階級，繼則傳到公務人員，連不服氣的猶太人以至飽學多才的哲學士都被他們感化了。這種迅速而普遍的歸化委實不能以人類本性來解釋，因為：（一）這個宗教的創立者，依世界眼光來看，不過是加里肋亞的貧家手藝人，四個福音作者有三個是漁夫，一個是稅吏。當伯多祿和若望在顯過第一次靈蹟後，在會議廳上被提審時，那時大家都很驚異，何以這樣不學無文的人會講解他們的新福音。這樣的驚異經過了若干年，有反對他們的人這樣說：『公教信衆都是糊塗人……是社會上最下等的人……是不學無文的粗野人，連生活的最低技能和公民智識都不懂，怎能會講天主的事理呢？……然而他們却要丟下自己的鐵鉗鐵錘和鐵砧來講說天堂的事務。』請看，這是公教宣傳者的出身，反對他們的却是羅馬帝國的權勢財富和智者。（二）宗徒們所宣傳的道理不但新奇而且是反背世俗人心的。他向一個沉溺於物質生活，奢侈驕傲而幾乎毫無信仰的民族講

信仰，要他們服從，友愛，克制自己。他要他們毀棄那敬禮已久的羅馬神像，告訴他們那不過是本性情慾的化身。他要他們棄絕已往的宗教，拋棄一切的神殿典禮，祭日等，而請他們去過一種不快樂的生活，敬禮一個釘死在十字架上的囚犯，而舉目向天去看另一世界的事。爲此假如公教教理不是由天主發生的，絕對不能傳播得這樣快。

改變人的
力量

或許有人要反對說：這是因當時的世界的墮落，故而使人深惡罪

過而渴望着一個道德的大改革。這種見解實不盡然：（一）羅馬當日已有許多堅忍學派的哲學家以一種非常清高的道德標準來訓導人民，可是結果毫無影響於民衆；（二）人民對於公教道德並不十分驚奇，所驚奇的却是公教整個的教義和誠命；（三）一位加里肋亞手藝人自稱爲天主之子，這在人看來是多麼荒謬，多麼褻聖的道理，可是人類始終不能駁倒他這一端道理，假如不是天主聖神從中呵護，那我們實在有些不懂。

或有人說：當日公教傳播得這樣快，想是藉着種種的方便，以致傳教者能走遍了羅馬全國。我回答說：當日的其他宗教如敬禮米特拉和愛西神的人也同樣得了這種方便，可是並沒有勝過公教而得宣傳於普世；（二）即使羅馬的水陸各路都很方便，但不及羅馬帝國兵刃的大屠殺，可是，有多少次羅馬帝國用盡全副精神來摧毀新興的教會，同樣有多少次這貧窮加里肋亞人的信徒佔了勝利。

公教的教難，論它的嚴重，論它的長久，論它的次數，性質和致命者的堅決，在歷史上常留下了一個一致的奇跡，羅馬帝國的仇視聖教，三世紀之久，前後共有十次之多，每次都以特殊的威脅來對付聖教，可是『無論嬰兒老人，幼童青年，少年壯丁，家庭主母和使女，傭人奴僕，偉人哲士，隱修士和男女修士團體，這些人在他們的被難日都同樣的攻擊着，這黑暗的惡勢力，以期把它打倒；他們等待磨難的來臨，一如兵士面向敵人的陣地。他們很快樂的跑上前去受死，甚至有的自動跑進受難人羣中請求受死。』但是他們的這種勇氣與兵士們的勇氣絕對不同，兵士奉命去打仗，絕不似一個綿羊般的靜待宰割，也不似一個囚犯似的束手待斃，他手中有長槍，準備和敵人對打；為完成他的責任，他有軍命的限制，不得離開他的陣地，所以他的應戰或是為怕受軍罰或是為享受人們的讚頌；至於致命者則不然：依人世眼光來看，他們只有損失，毫無所得。有些可憐的幼童被塗上桐油燒死了，有的被擲在大油鍋裏煎死了，另有的被擲進鬥獸場中被野獸碎屍萬段，這些殘酷的刑罰，只須他們肯說一句背教的話就可以避免了。然而他們不肯。他們的勇氣發生於一個思想，一個被釘十字架的救世主的聖像，他們愛他，用一種非情感的愛情愛他。但是，假如沒有天主的默佑，這同一的精神怎能進入這些男女老幼，尤其是一般低級民衆的心田中，使他們拋棄罪惡，勇敢抵抗惡劣勢力至七八世代之久，直至那世界上最強最有威權的帝國之滅亡呢？

現在可以簡括的說：（一）公教傳播於全世界的速度的確是一種靈跡，因為（一）它的宣傳者根本沒有號召人民的資格；（二）公教的主要道理是與人性相背馳的，至於它的道德律更是森嚴，絕不寬容人性的薄弱，（三）當時羅馬帝國的權貴都反對它。

至於致命者的勇敢也是靈跡，因為（一）教難延長三世紀之久，（二）無論任何年歲任何種類的人，甚至無罪的小兒也受磨難；（三）甚至可怕的刑罰，他們也一樣甘心忍受，這可以證明他們的恆心；（四）當人誘惑他們背教的時候他們面不改色；（五）在死亡的痛苦中他們還表現着公教的德性，視死如歸，天神般的愛火，至深的謙遜，並效十字架上基督的精神，全心為仇人的救援祈禱，並祝福那些染了自己的血的敵人。這種現象是致命者的一致精神，人類史上無與倫比的一頁，那新興的公會能在此種惡劣環境之中討生活，使人不能再生疑問，這不是一個聖跡嗎？在別的教會中，也有遭罹教難的，但絕沒有經過這樣久，這樣多，這樣嚴重的，並且連在那樣輕微的教難中也絕對見不到如公教中致命者的德行。

因此，在公教初興時代有着兩種偉大靈跡，一種是傳播的靈跡，一種是持久的靈跡，換言之，這兩種靈跡正是兩個不可抵抗的證據，證明公教的真實，證明公教的創立者基督的確是天主之子，與天主聖父齊比。

基利斯督，一個活勢力：一個他的天主性的證明

大文學家牛曼描寫拿破崙入獄後自己對自己說：『我一向以亞力山大和凱撒自居，希望建立似他們的豐功偉業，以留長久記念於人心中。可是最後，凱撒一生留下了什麼呢？亞力山大一生又怎樣呢？至多不過是使他們的令名聞於普世……抑且，即使他們的令名留於世上，也不過如孤魂般與世浮沉，除了什麼學會在幾個特別機會上紀念一番外，再沒有其他影響。現在他們主要的住所是學校的課室；只有在兒童的國文課本裏還可找到一些位置，……原來英雄一世的亞力山大結果不過如此，身爲皇帝的凱撒，結果也不過如此，他們的令名只是被用以『悅樂小兒和供給演講者以資料耳。』

信仰耶穌
和紀念
偉人不同

『但是，究竟還有一個名字在整個的世界中生活着；這就是那一生度着隱晦生活，而且以罪人的名義而死，它經過千八百年的時間，至今仍然把握着人類的心。它佔有整個的世界，整個的山川。在一切的國家，任何樣的環境，以及社會上任何階級，任何種族的智愚賢不肖的人羣中，這偉大的名字的主人全部都統治着。不論貧富和尊卑，有幾千萬萬靈魂承認他歸順他，爲他的言語而冒險，一如親見其面，有多少高大的宮殿建築起來爲敬禮他。而他那最卑賤的情

況的肖像一如得勝的旌旗般散佈在繁華的都市中，鄉村裏，以及街巷的角落和大山的山頂。他聖化了我們的家廟，我們的居室。他是那最高藝術天才的畫家練習的對像。人類在生活的時候把他懷抱在胸懷，逝世的時候把他緊握在手中。那麼，這樣的名字已不祇是一個名字了，也絕不是想像，却是一個事實。他雖然死去了，但是仍然生存着，……如同一個活潑英勇的精神在世代代生存着，作着很多偉大事業的原動力。他不用努力可以作出人類勤苦一生所不能作到的事業。這樣的一位，能不是天主麼？絕對不能，他就是造物真主，高出於他所造生的一切事物，對於他，我們的眼目和心田當不停地歸向着，因為他是我們的大父，我們的天主。」

24
311211
(4)

311211

(4)